

院所系組		電機與資訊學院 電機工程系智慧自動化系統碩士班		
組別		不分組		
身分別		一般生		
		15		
特殊報考資格		本系不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7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		
甄試項目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	1.個人簡歷。(格式不拘，字體大小為標楷體12號字，至多2頁，內含2吋大頭照) 2.自傳。(格式不拘，字體大小為標楷體12號字，至多2頁) 3.大專校院歷年成績單。(成績單須加蓋學校章戳，上傳的成績單務必清楚，不可模糊) 4.學習及研究計畫。(至多10頁) 5.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能力證明，如：專題報告、著作、證照、英檢證書、競賽得獎證明及研究所能力考試證明等。(能顯現研究能力之精簡資料，至多40頁)	
	第二階段	面試	113年11月9日(六)辦理面試，另行公告時程及地點。	
成績計算		甄試項目		
	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	佔總成績比例 40%
		第二階段	面試	60%
		1.本系不採第一階段資料審查直接錄取，所有考生皆須參加第一階段資料審查及第二階段面試。 2.各階段甄試項目原始成績評分至小數點第二位，滿分為100分。		
同分參酌順序		1.面試 2.資料審查		
諮詢服務		07-6011000 轉分機 32801 鄭小姐		
備註		1.上課地點：第一校區。 2.以同等學力報考者，經錄取入學後必須加修指導教授指定之相關課程6學分，不計入畢業學分。過去已修習學分經指導教授同意及班務會議認可者可抵免。 3.招生名額說明：一般生名額為11名，114學年度半導體AI機械領域外加名額4名，共15名招生名額。 4.本班學生入學後不得申請轉系。		